

潮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潮工信〔2021〕72号

潮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潮州市 2022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入选 项目库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

凤泉湖高新区管委会，各县（区）工信主管部门，市直有关企业：

为做好 2022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入选项目库工作，现将潮州市 2022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入选项目库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如下：

一、项目库申请报告提交时间调整为 2021 年 8 月 2 日前请凤泉湖高新区管委会和各县（区）工信主管部门正式行文（附项目汇总表、要件审查表）连同项目申报材料、项目

审核意见和承若函报送我局（纸质一式五份及电子版光盘）；
市直企业请直接将正式申报文和申报材料报我局。

二、项目单位提供环评、能评、安评及安全生产验收有关资料由项目推荐单位核实后出具核实意见，作为要件材料上报。对第一批已经提交完工评价资料的项目，请项目推荐单位于6月14日前补充上报对项目单位提供环评、能评、安评及安全生产验收有关资料的核实意见，第二批项目在提交完工评价资料时一并上报核实意见。


潮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年6月4日

（联系电话：2120336）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潮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

2021年6月4日印发
